

证券代码：300287

证券简称：飞利信

公告编号：2023-061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12层会议室召开。公司已于2023年10月31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振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以现场结合线上会议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、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聘任吴明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3日